

证券代码：872200

证券简称：欣隆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30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国欣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以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参股公司经营发展所需，公司拟为参股公司南靖科瑞配售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瑞配售电”）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3,500万

元的担保。公司以持有科瑞配售电的股权比例为上述总额不超过 3,500 万元的融资提供借款余额相应比例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如后续公司持股比例发生变动，则承担的保证责任比例随之变动。持股比例以承担保证责任时工商登记的持股比例为准。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